

证券代码：300350

证券简称：华鹏飞

公告编码：（2025）084号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选举童炜琨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经职工代表大会认真审查童炜琨女士的个人履历，以投票表决方式选举童炜琨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童炜琨女士将与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的非职工代表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与非职工代表董事一致（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职工代表董事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当选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备查文件

2025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五日

附件：

童炜琨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9 年 10 月，本科学历。2002 年 9 月，加入公司综合管理部工作，2014 年 2 月，任公司总经办副总监，201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2019 年 4 月，任公司总经办总监，201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办总监。

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